

证券代码：002065

证券简称：东华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17-050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

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股份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副总经理刘志华先生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向公司递交了《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（以下简称“减持计划”），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2 个月内（即 2017 年 6 月 28 日至 2017 年 8 月 28 日）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8,100 股（占个人持股总数的 2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31%）。详情参见 2016 年 6 月 7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1）。

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收到刘志华先生发来的《关于减持公司股份完成的告知函》，刘志华先生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至 2017 年 8 月 28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8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31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该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情况

股东姓名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均价(元/股)	减持股数(股)	减持比例
刘志华	集中竞价	2017-7-7	22.00	48,100	0.0031%

二、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姓名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目前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目前总股本比例
刘志华	合计持有股份	192,400	0.0123%	144,300	0.0092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8,100	0.0031%	0	0%
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44,300	0.0092%	144,300	0.0092%
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三、其他相关情况说明

1、刘志华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遵守了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情况。

2、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刘志华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减持公司股份完成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！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七月八日